

百日会战启幕:确保市民十大消费热点食品安全

本报讯(记者 刘睿) 为全面规范首府食品市场秩序,着力解决全市食品安全领域突出问题,8月31日,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召开呼和浩特市十大消费热点食品百日会战动员大会,从即日起,把粮食及其制品、肉及肉制品、食用油、乳及乳制品、水产品、蔬果、“四白食品”(馒头、粉条、豆制品、豆芽)、糕点、蛋及其制品、酒类等

食品列为重点品种,全面加强食品安全全过程监管。

据介绍,此次百日会战将开展食品“靶向性”抽检。针对群众反映的“安眠猪”、“催长鸡”、“催熟蔬菜、水果”等热点问题,对在专项检查、日常检查、投诉举报中发现的可疑品种、重点品种、不合格率较高的品种等实施“靶向性”抽检,特别是将猪肉、鸡肉、蛋及其制品、蔬菜、水

果等食品列为重点抽检品种,加大在流通环节抽检力度,重点检验食品中农药兽药残留、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等指标,对抽检不合格食品及时下架封存、召回,并第一时间启动核查处置工作程序,严防问题食品流入市场;开展打击十类危害食品安全的“潜规则”和相关违法行为。针对“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中提出的十类危害食品安全

的“潜规则”和相关违法行为,持续组织开展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使用工业明胶生产食品、使用工业酒精生产食品、使用工业硫磺熏蒸食品、违法使用“瘦肉精”、食品制作过程中违法添加罂粟壳等物质、水产品违法添加孔雀石绿等禁用物质、生产经营企业虚假标注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保健食品虚假

宣传等综合治理工作;联合公安机关严厉打击食品领域各类违法犯罪行为。食药、公安两级部门将加大市场巡查和稽查执法工作力度,严厉打击畜禽水产品抗生素超标、兽药残留超标、蔬菜水果农药残留超标、超范围超限量使用催熟剂、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销售抽检不合格食品、滥用“有机食品”“绿色食品”标

识等违法行为,彻底消除违法食品危害,切实增强食品违法案件查处合力。同时,呼和浩特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鼓励广大群众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参与、配合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的百日会战工作,可以通过拨打“12331”有奖举报电话积极向食药监管部门投诉举报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或提供案件线索,主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安全常识记心间

8月31日,呼和浩特市金桥小学学生正在教师的指导下学习安全常识。当天,金桥小学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开学第一课,学生们在实践中增长知识、锻炼技能、磨练意志,以饱满的精神状态迎接新学期。

摄影/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中心记者 王晓博



市团委帮助208人达成就业意向

本报讯(记者 刘晓君) 为了推动和帮助贫困户、就业困难人员、乡镇失业人员等待就业群体实现就业,由共青团呼和浩特市委员会主办,内蒙古天宇人力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承办的共青团送岗下乡暨脱贫攻坚专场招聘会分别于8月29日、30日在武川县、清水河县举办。

此次招聘会以“搭建就业平台、助力精准扶贫”为主题,帮助贫困户找到“饭碗”,增强他们的自我脱贫能力,实现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为了确保此次招聘会成功举办,呼和浩特市团委深入用人单位了解企业对用工需求,针对部分农村劳动力低学历、少经验等特点,有针对性地邀请了50家企业参与招聘,为求职者提供更适合贫困群众的400个就业岗位,这些岗位主要分布在酒店、机械制造、化工等劳动密集型需求的行业。招聘会现场,求职者与招聘人员面对面交谈,介绍自身情况,表达就业意向,现场交流氛围浓厚,招聘效果显著。本次招聘会共吸引1000多名求职者入场,达成就业意向208人。

夏秋之交谈养生

一节有三候,夏末秋初正值“一候凉风至”,温变而凉气始肃也,但就我国大部分地区来说,夏末秋初气温仍然很高,加之时有阴雨绵绵,湿气较重,下雨时湿热,一段时间不降雨就会燥热。那么这段时间该如何养生呢?

首先还是要防暑降温。及时补水,不等口干舌燥时才喝水;空腹时易中暑,不宜空腹运动,运动后喝点淡盐水,补充运动过程中流失的盐分;户外活动如果觉得不舒服应立即停止,并到阴凉处休息。

饮食上,清热解暑类食品要逐渐减少,如西瓜、苦瓜等,多吃新鲜蔬菜,如芹菜、茄子等;平时吃些莲子、薏米、百合、白扁豆或薄荷粥,既能消暑敛汗补液,还能增进食欲。

人体胃肠功能经过一个盛夏的消磨,正处于最为脆弱的时期。初秋湿气当令,若脾伤于湿,不仅容易造成肠胃疾病,除了腹痛便溏,还会出现饮食不化、恶心呕吐、体弱倦怠等症。“脾为生痰之源,肺为贮痰之器”,且会为冬天的慢性支气管炎等疾病复发病埋下病根。中医养生可以喝薏米粥,促进湿热之邪的排出,有利于脾胃功能的恢复,并可助脾胃滋阴,平衡健旺的阳气。平素勤按摩丰隆、足三里、脾俞3穴,可祛湿养脾胃。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医务科刘晋:副主任医师,擅长运用中西医结合方法治疗消化系统疾病。

呼和浩特市诉前人民调解中心成立

本报讯(记者 刘惠) 8月31日,呼和浩特市诉前人民调解中心在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揭牌成立,为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再添一新途径。

据悉,诉前调解是指对于当事人提起诉讼的纠纷案件立案前,通过人民调

解方式解决纷争,化解矛盾纠纷。此次诉前人民调解中心建立在人民法院,在双方当事人平等自愿的基础上,通过人民调解员的耐心疏导,将有效化解诉前纠纷。建立诉前人民调解中心是努力构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成果,是法院借助社

会力量调处民事纠纷的新举措。为进一步做好诉前调解工作,呼和浩特市中院将推动专业化调解组织建设,推动专业化纠纷化解平台建设,尤其是在一些纠纷比较集中的领域,联合行政职能部门、调解组织、仲裁机构等共建解纷平台,为纠

纷处理提供“一站式”服务。根据工作方案,诉前要向当事人提供诉讼风险评估服务,特别是对于婚姻家庭、相邻关系、小额债务、交通事故、医疗纠纷、物业管理等适宜调解的纠纷,引导当事人理性选择最佳途径解决纷争。

运管部门:严查黑车营运问题

◎新闻追踪

本报讯(首席记者 张弓长) 8月31日,本报以《首府黑车猖獗,谁来管?》为题,对呼和浩特车站、呼和浩特东站、大学城、白塔机场等场所黑车拉客的情况进行了暗访报道。报道刊发后,立即引起了呼和浩特市运管局的高度重视,并表示要严查首府黑

车营运问题。

8月31日上午,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党委委员、运管新城分局局长刘景林等人来到本报,感谢《北方新报》对呼和浩特市道路运输行业的关注和监督。今年以来,该局在机场、大学城查扣无证黑车15例,在呼和浩特东站查扣黑车68例、无证长线黑车16例、假冒出租车4例。从2015年9月1日起,

呼和浩特市运管局还积极协调呼和浩特市政府法制办出台了《呼和浩特市飞机场、火车站出租汽车不良营运记录管理制度》。今年以来,被列入“黑名单”的车辆共有109例。然而,由于该局执法人员人数有限,很难彻底根除非法营运的大量黑车。刘景林表示,本报记者暗访黑车的报道刊发后,立即引起了该局主要领导的

高度关注,并迅速召开紧急会议安排部署治理工作,要求各分局加大检查频率、加大处罚力度,针对黑车出现的重点时间段开展突击检查,并将积极协调上级立法机关对相关道路运输管理法规进行修订,加大对违法车辆的处罚力度,提高违法成本。刘景林呼吁广大乘客自觉抵制黑车,从而彻底消除乘车安全隐患。

检方批捕一名涉黑嫌疑人

本报讯(记者 刘惠) 8月28日,呼和浩特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对犯罪

嫌疑人孟某某进行批准逮捕。

孟某某系葛某某涉黑犯罪组织中的重要参加人

员。目前,呼和浩特市检察院已陆续批捕该涉黑犯罪组织犯罪嫌疑人14人,挖出窝案、串案3件,先后制

作审查逮捕意见书440页、逮捕案件继续侦查取证意见书4份,针对管理薄弱环节提出检察建议3份。

